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5/249
31 March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5年3月30日

俄罗斯联邦和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应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明斯克会议联合主席之请,我们谨递送联合主席1995年3月21日给你的信(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俄罗斯联邦
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拉夫罗夫(签名)

瑞典常驻联合国
代表团临时代办
大使
萨兰德尔(签名)

附件

1995年3月21日

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明斯克会议联合
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原件：英文和俄文

谨依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884(1993)号决议执行部分第8段,我们在同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代理主席磋商后,兹就在和平解决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争端的明斯克进程框架内所作的努力提出报告,特别是针对1994年12月6日欧安组织布达佩斯高峰会议关于“加强欧安组织关于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争端的行动”所作的决定(参看附录)。

该项决定在瑞典与俄罗斯联邦两国间设立了欧安组织明斯克进程的联合主席。欧安组织代理主席已任命扬·埃利亚松大使和瓦连京·洛津斯基大使我们两人为欧安组织明斯克会议的联合主席。我们坚信,设立明斯克进程的联合主席是谈判解决争端的重要步骤。两位主席现已商定了联合主席任务规定草案。

1994年5月12日以来生效的停火大多仍旧遵守,后来又多次再度加以肯定。当事各方均决心在取得关于终止武装冲突的政治协定以前尊重停火。通过联合主席的努力,当事各方已通过交换信函方式,决心从1995年2月6日起互相承诺义务,以直接联系及其他避免事故升级的建立信任措施来进一步加强停火。

明斯克会议联合的主席的代表最近访问了该地区,依照布达佩斯首脑会议的决定,向争端双方提出了进一步谈判的商定基点。后为当事双方在明斯克会议联合主席主持下于2月里在莫斯科举行了一轮谈判,讨论了这个商定基点。谈判将在斯德哥

尔摩继续进行,但若要促成进展,则当事方之间必须进行直接的实质性接触。

联合主席特别重视了遭拘留平民和俘虏的问题。在联合主席的代表最近访问该地区期间,特别讨论了交换遭拘留平民和俘虏的条件问题。2月11日在明斯克小组框架内于莫斯科举行一次会议,出席的还有国际红十字委员会(红十字会)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的代表。在该次会议上,就立即释放所有伤病者和50岁以上老年人达成了初步协议。当事各方还重申早先关于释放所有妇女和16岁以下未成年人的承诺。当事各方也商定在红十字会主持下,并在取得联合主席的支持下,为这些问题设立一个特别工作组。我们打算同红十字会、难民专员办事处及其他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和机构紧密合作,盯紧这些问题及其他建立信任的措施。

我们预见在不久的将来就一项协定达成最后定案,以便由欧安组织以轮值主席个人代表和外地代表的形式在区域内建立存在。

各方仍然认为,必须要有维持和平行动以便对政治协定给予最大程度的保障。布达佩斯首脑会议决定所预见的高级规划组已经成立,并正在积极为欧安组织轮值主席就欧安组织维持和平部队的规划和筹备拟定建议。高级规划组组长Heikki Vilen将军参与了联合主席最近对该区域的访问。

我们认为维持和平行动必须要是可靠的,并应向各方和部队派遣国保证同政治过程保持密切联系,以及迅速达成有效的全面解决办法。如果要展开这一行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对于可能部署的欧安组织维持和平部队的不断政治支持以及联合国的技术指导和专门知识将是必要的。联合国对高级规划组工作的协助受到高度赞赏。

预定于3月20日至24日在斯德哥尔摩进行的冲突各方间的谈判以及明斯克小组的会议被延后了,因为冲突各方的立场不能保证为建设性的会谈提供必要的条件。联合主席打算在不久的将来访问该区域。同各方进行磋商。访问之后,以及在明斯克小组内和在欧安组织高级理事会即将举行的会议上同其他欧安组织成员国进行了磋商后,我们打算向安全理事会就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的和平过程提出进一步的

实质性报告。

欧安组织明斯克会议
联合主席
扬·埃利亚松(签名)

欧安组织明斯克会议
联合主席
瓦连京·洛津斯基(签名)

附 录

区域问题

加强欧安会有关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的行动

原件：英文和俄文

1. 各参与国对持续的冲突及其涉及的人类悲剧感到遗憾，它们欢迎冲突各方证实通过俄罗斯联邦在欧安会明斯克小组的合作下进行的调停已于1994年5月12日协定停火。它们证实它们承诺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各项有关决议，并欢迎安全理事会对欧安会为和平解决这项冲突所作努力的支持，为此目的，它们呼吁冲突各方加紧实质性谈判，包括直接接触。在此方面，它们承诺欧安会加倍努力和提供援助。它们强烈赞同欧安会明斯克小组的调停努力，并对俄罗斯联邦的关键贡献和明斯克小组其他个别成员的努力表示赞赏。它们同意将这些努力协调成欧安会架构内的单独一项协调一致的努力。

2. 为此目的，他们已指示当值主席同参与国协商并尽快采取行动，任命明斯克会议的共同主席，以确保谈判有一个共同和议定的基础并使所有调解和谈判活动有充分的协调。共同主席在作出一切谈判努力时均以欧安会的原则和一项议定的任务规定为准则，他们将共同主持明斯克小组的会议并共同向当值主席提出报告。他们将经常就工作的进展情况向常设理事会提出简报。

3. 作为这项努力的第一步，他们指示明斯克会议的共同主席立即采取行动，在俄罗斯联邦和明斯克小组其他个别成员的支助和合作下，促进维持目前的停火，并利用以前的调解活动所取得的进展迅速进行谈判，以便就终止武装冲突方面达成一项政治协定，而执行这项协定将会消除冲突对所有当事方所造成的主要后果，并导致明斯克会议的召开。他们又请明斯克会议共同主席继续同各当事方致力进一步执行建立信任的措施，尤其是在人道主义援助领域。他们强调参与国必须单独地和在有关

国际组织的范围内采取行动,向该区域的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其中特别侧重减轻难民的苦难。

4. 他们同意冲突当事方的看法,认为签订上述的协定也可以促成多国维持和平部队的部署,而这是执行协定本身的一个必要因素。他们表明其政治意愿,即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作出适当决议的情况下,在各当事方达成停止武装冲突的协定时提供一支欧安会多国维持和平部队。他们请当值主席尽快制订一个计划,根据1992年《赫尔辛基文件》第三章并充分按照《联合国宪章》建立、组织和运用这样的一支部队。为此目的,当值主席将得到明斯克会议共同主席和明斯克小组的协助及秘书长的支助,经过适当协商后,他并将在维也纳建立一个高级别计划小组,以便除其他外,就该部队的编制和特点、指挥和控制、后勤、装备和资源的分配、接战原则以及同捐助国的安排提出建议。他将在所述联合国愿意提供技术指导和专长的基础上寻求联合国的支助。他并将寻求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继续给予政治支持,以便能够部署一支欧安会维持和平部队。

5. 根据这种筹备工作和1992年《赫尔辛基文件》第三章的有关规定,在各当事方达成协议并通过明斯克会议共同主席向当值主席提出正式请求后,常设理事会将就建立欧安会维持和平行动作出决定。

- - - - -